

协议编号：

梧州市资源循环利用产业招商引智恳谈会 会务服务补充协议

甲方（采购人）：梧州市投资促进局
地址：梧州市长洲区新兴三路 18 号
联系电话：0774-2028928

乙方（成交供应商）：梧州市意祥投资有限责任公司
地址：梧州市西堤三路 19 号 2004、2005、2006、
2007 号商务公寓
联系电话：13557748858

鉴于甲乙双方于 2025 年 10 月 10 日签订《梧州市资源循环利用产业招商引智恳谈会会务服务合同》（项目编号：WZZC2025-C3-990231-GXZY，以下简称“原合同”）。因会议组织需要，在原合同范围外新增“AI 赋能新材料制造应用专题会”、“ZS-19 再生新材料研修班”、产业商谈会见和分会场产业氛围打造等必要项目服务，产生预算外增项费用。同时，因会议宣传推广需求，需调整大会名称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双方经平等协商，就增项服务及费用达成如下补充协议，本协议为原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，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一、预算外增项超支情况

预算外超支 ¥142147.00 元均为大会期间新增的必要工作支出，所有增项支出均经大会秘书处审议同意，具体如下：

（一）再生新材料 AI 赋能专题会：支出 ¥37850.00 元，其中场地租金茶歇费用 ¥17000.00 元，会议设备 ¥13580.00 元，展板资料 ¥7270.00 元。

（二）产业商谈会见：支出 ¥7500.00 元场地费。

（三）再生新材料研修班：支出 ¥50810.00 元，其中 3.5 天场地费 ¥48800.00 元，会议资料 ¥2010.00 元。

（四）分会场氛围打造：支出 ¥45987.00 元，为 17 个论坛打造立体形象标志、定制企业技术成果展板及补充指引立牌，营造统一大会氛围。

二、大会名称变更约定

(一)名称变更内容：原合同及本协议中初始提及的大会名称“梧州市资源循环利用产业招商引智恳谈会”，自本补充协议生效之日起，统一变更为“首届中国‘2025 再生新材料大会’暨梧州市再生新材料产业招商引智恳谈会”。

(二)名称使用要求：乙方在提供本协议约定的增项服务（含场地布置、物料制作、会议资料印制等）及后续与本次大会相关的所有服务环节中，涉及大会名称的物料（如展板、水牌、参会手册、座位图、指引立牌、签到处标识等）、宣传材料、现场布置标识及验收相关文件，均需严格使用变更后的大会名称，确保名称表述完整、统一，不得出现与变更后名称不一致的情形。

(三)物料调整责任：若因大会名称变更需对已制作但未使用的物料进行修改或重新制作，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。乙方需在甲方通知后的 3 个工作日内完成物料调整，确保不影响大会正常推进。

三、合同金额调整

原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壹佰肆拾贰万叁仟捌佰元整（¥1423800.00），新增本协议第一条约定的增项服务费用后，总合同金额变更为人民币壹佰伍拾陆万伍仟玖佰肆拾柒元整（¥1565947.00）。

四、付款方式

本协议约定的增项服务费用，由乙方在完成全部增项服务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，向甲方提交书面付款申请及相关验收资料，



甲方在市财政局拨付该项资金至甲方账户起 10 个工作日内，将增项服务费用一次性支付至乙方指定银行账户。

本协议涉及的一切税费，均由乙方负担，与原合同约定一致。

五、服务要求及验收

乙方应按照本协议第一条表格中约定的增项服务内容、数量、规格及相关标准提供服务，确保服务质量符合原合同约定的服务保证要求及国家、行业相关标准。

乙方完成增项服务（含物料名称调整）后，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验收，甲方应在收到通知后七个工作日内按照《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》、原合同及本协议约定进行验收。验收合格的，双方签署验收单；验收不合格的（含大会名称使用不符合约定的情形），乙方应在甲方规定期限内整改，直至验收合格，整改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。

六、其他约定

1. 本协议未明确约定的事项，均按照原合同条款执行；本协议与原合同约定不一致的，以本协议为准。

2. 本协议生效条件：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。

3. 协议份数：本协议正本一式肆份，甲乙双方各执贰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附件：首届中国“2025 再生新材料大会”暨梧州市再生新材料产业招商引智恳谈会费用支出增项清单

甲方（公章）：梧州市投资促进局

法定代表人 / 授权委托代理人（签字）：

日期：2025 年 10 月 13 日



乙方（公章）：梧州市意祥投资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 / 授权委托代理人（签字）：

日期：2025 年 10 月 13 日



附件：

首届中国“2025 再生新材料大会”暨梧州市再生新材料产业招商引智恳谈会费用支出增项清单
(补充)

项目	细项	说明	数量	单位	场次/ 天数	单价/ 均价	费用 小计
增 1 AI 赋能 新材料 制造应 用会-专 题活动	增 1-1 场地费	江滨百合厅	1	场	0.5	30000	15000
	增 1-2 茶歇	百合厅长廊	1	点	1	2000	2000
	增 1-3 鹅颈麦	10 个	10	个	1	198	1980
	增 1-4 技术员	2 人	2	人	1.5	600	1800
	增 1-5 台卡	名字台牌纸	100	个	1	15	1500
	增 1-6 高清信号线	50 米	50	米	1	18	900
	增 1-7 音响	小线阵, 8+4+2	1	套	1.5	4000	6000
	增 1-8 翻页器	CUE LIGHT 双通道翻页器	5	个	1	280	1400
	增 1-9 签到处水牌	丽萍展架: 2*1m;	3	个	1	320	960
	增 1-10 展板	桁架高精喷绘(三围合) 尺寸: 6*2.6*0.8m	2	个	1	2985	5970
	增 1-11 座位图 A4	座位图 A4*60	60	张	1	1	30
	增 1-12 座位图 A3	座位图 A3*10	10	张	1	1	10
	增 1-13 参会手册	议程和参会名单	100	份	1	3	300
增 2 三个会 见	增 2-1 材料研究学会	江滨鸳江厅 10 月 18 日下午	1	项	1	2500	2500
	增 2-2 五矿集团	江滨桂江厅 10 月 18 日下午	1	项	1	2500	2500
	增 2-3 关键金属材料	江滨鸳江厅 10 月 19 日下午	1	项	1	2500	2500

增 3 ZS-19 研 修班	增 3-1 场地费	10月18日至22日国龙报告厅	1	项	1	48800	48800
	增 3-2 指示水牌	指示水牌：丽萍展架：2*1m	3	个	1	320	960
	增 3-3 主持台围挡	4-11 主持台围挡	1	个	1	150	150
	增 3-4 技术人员	音响、屏控	1	个	1.5	600	900
增 4 氛围打 造	增 4-1 人工与物料运输费	增加人手及物料运输费	1	项	1	13800	13800
	增 4-2 外场指引水牌	外场指引水牌：丽萍展架	8	个	1	320	2560
	增 4-3 主持台围挡	主持台围挡	17	个	1	150	2550
	增 4-4 控台围挡	控台围挡	17	个	1	180	3060
	增 4-5 茶歇处导视牌	茶歇处导视牌	7	个	1	60	420
	增 4-6 新增导视 KT	新增导视 KT	12	张	1	75	900
	增 4-7 文化中心分会场导视	桁架 1、桁架+黑底高精喷绘(三围合)	23.68	平方	1	35	829
	增 4-8 跆拳道馆灯箱遮挡板	涂塑板裱高清 UV ， 尺寸：8*1.3m；	10.4	平方	1	45	468
	增 4-9 文化中心一楼氛围包装	涂塑板裱高清 UV 尺寸：2.4*1m	4	个	1	75	300
	增 4-10 黑色折叠椅	万秀厅黑色折叠椅	50	张	1	15	750
	增 4-11 橙色折叠椅	橙色折叠椅	60	张	1	15	900
	增 4-12 手举牌	志愿者道路手举牌指引	6	个	1	75	450
	增 4-13 打卡会务形象立体标志	国龙、文化中心	2	个	1	9500	19000
							142147

